

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混凝土

公  
开  
询  
价  
文  
件

采购人：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20日

## 第一章 公开询价函

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混凝土, 根据需要, 拟按照公开询价方式进行采购, 具体采购事项如下: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公开询价单位	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	公开询价内容	填写内容: 1. 采购服务内容 (详见报价书); 2. 服务标准及相关要求等 (详见公开询价说明); 3. 公开询价报价文件获取方式: 在网页附件处下载电子版文件
3	开始时间	2025 年 6 月 20 日
4	评分方法	低价评审法 (1) 符合性评审: 符合第四章报价文件 (格式) 要求。 (2) 价格评审: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单位, 进入价格评审。按照报价单位的报价由低到高确定候选人。
5	控制价	1, 240, 000. 00 元
6	报价书递交时间地点	截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上午 10: 00 纸质版递交至洋浦大厦 3 楼 311 室或电子版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 luhaimygs@hnyplh.com。
7	联系人及电话	胡工/0898-28810376
8	廉政监督电话	0898-28810186

9	交货地点	洋浦经济开发区内，具体以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乙方按甲方的供货通知所要求的规格、数量，供应甲方合同明细中要求的物资。
---	------	--

##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 一、总则

#### (一) 原则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坚持质量优先，价格合理，科学评估，规范运作。

#### (二) 供应商参与报价条件

- 1、具备法律主体资格。
- 2、具备国家有关部门、行业要求必须取得的相关认证及其他经营许可；在有关部门和行业的监督检查中没有不良记录；与公司没有不良合作记录。
- 3、具有一定的经营规模和服务能力。
-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以上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单位进行考察时查验。

#### (三) 采购范围和交易方式

1. 公开询价结束后，向成交企业发放《成交通知书》，成交企业凭《成交通知书》按照报价书价格签定具体采购合同。
2. 供货和结算方式：成交企业根据合同供货，本次采购为固定总价。
3. 供货过程中，如发现成交单位实际不具备供货条件，或所供应产品不符合相关质量要求，我司可终止与该成交单位合作。

(四) 合同文本采用使用公开询价单位提供的合同文本。供货合同将以此报价文件为基础签订，凡参与报价的单位皆被视为认可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并被视为报价单位已把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综合考虑在自己的报价中。成交单位在签订合同时无权调整条款，否则被视为成交单位放弃资格，我司与备选单位签订合同。

### 二、公开询价报价说明

#### (一) 公开询价文件

##### 1、公开询价函

- 2、报价人须知
- 3、合同（格式）
- 4、报价文件

#### （二）公开询价报价文件具体要求

- 1、本次公开询价的内容：详见报价书。
- 2、承包方式：投标单价已包括货物装车费、运输费、卸车费、保险费、税费、油费等各类费用，以及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投标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中标后加价。

- 3、结构混凝土强度标准值应具有不小于 95%的保证率。

混凝土用水泥、砂、粗骨料、拌合用水及配合比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GB55008 中 3.1.1~3.1.7 条的相关要求。

#### 其他要求：

1) 报价单位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同时应协助收货人亲笔签收货物并取得收货单以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如报价单位联系不上收货人时，应及时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有责任协助报价单位及时通知收货人提货。

2) 采购人交付报价单位承运的货物，报价单位有责任保证其安全完整，并确保包装及内容物均完好按期运达指定地。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问题，双方应确认数量并由报价单位负责赔偿采购人所有损失。

3) 报价单位承诺报价单位具有相关货物运输资质，如因报价单位无资质运输导致货物损失、无法按时在运输期限内运输至指定地点等情况，报价单位应当赔偿采购人所有因此造成的损失。

4) 报价单位承诺在货物运输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交通法规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并对货物运输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风险承担全部责任。

5) 报价单位提供运输服务过程中，因报价单位原因造成的相关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全部由报价单位承担。

4、服务要求：合同签订完成，甲方下采购订单，乙方收到订单后 1 天内具备供货条件，乙方收到每批次货物供货指令 1 天内送达该项目的指定地点。

5、合同文本：服务合同将以此公开询价文件为基础签订，凡参与的报价单位皆被视为认可公开询价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并被视为报价单位已把公开询价文件中出现的所有条款综合考虑在自己的报价中。成交单位在签订合同时无权调整条款，否则被视为成交单位放弃成交资格，公开询价单位与备选成交单位签订合同。

6、对未成交的单位不做经济方面或其他方面的赔偿，也不做解释，谨对合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 三、报价书的编制和递交

（一）材料构成：按照第四章报价书（格式）要求提供，内容包括：

- 1、报价表

- 2、报价承诺函
- 3、货物运输资质证书
-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5、业绩（2022年至今类似相关业绩，提供运输服务合同）
- 6、报价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二）填写要求：按照报价书格式要求签字、盖章。报价书中的企业的名称应准确无误。

（三）材料递交时间和地点按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要求执行，因不可抗力原因，可酌情延长材料递交截止时间。

（三）材料其它要求

- 1、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完整、合法。
- 2、投标时无需提供授权书，中标后需提供厂家授权书。
- 3、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的，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资格，并交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四、报价**

（一）报价使用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报价是指供货商供应的落地价。

（三）报价截至时间：以《公开询价报价函》公布的时间为准。

#### **五、澄清及说明**

（一）报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按公开询价函的联系方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询价文件予以澄清。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

（二）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对报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报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第三章 合同（格式）

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混凝土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商）：

签约地点：海南省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洋浦国际商业大厦

签约时间：2025 年 月 日

甲方：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洋浦大厦3楼305房

法定代表人：

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碎石运输服务询价文件及报价文件，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就向乙方采购混凝土事宜，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 1 货物及数量

1.1 货物的名称、数量、规格、单价等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暂定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合价	含税单价	含税合价	备注
1									
2									
3									
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					

1.2 1.2 以上数量为暂估数量，暂定总价款（含税）为：\_\_\_\_\_元（不含泵送费），金额大写：\_\_\_\_\_；其中，不含税价款为：\_\_\_\_\_元，税金为：\_\_\_元，税率为：13%。泵送费为：60米以内23元，60-70米以内25元，70米以上28元。供货数量、时间和地点以甲方书面计划为准，结算数量为甲方实收合格数量，甲方有权对合同中的数量和交货时间做调整，乙方应予无条件配合。因货物数量调整，当乙方实际供货量未达以上暂估数量时，乙方不得以供货数量不足作为索赔的理由。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1.3 合同结算单价、合同暂估总金额以及最终结算总价都已包括货物价款、供应商出售该物资应缴纳税金及一切税费、装车费、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

以及其他运抵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以及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价。

1.4 甲方收取本合同含税总价款 2 %，即 \_\_\_\_\_ 元（大写： \_\_\_\_\_）作为合同履行保证金，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 7 个日历天内，以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限定出具保函的机构为全国性股份制银行、海南区域股份制银行，可线上验真，保函性质为见索即付，争议解决地在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在地，保函有效期间要覆盖至项目供应完毕且验收完毕），作为乙方诚信、全面、正确履行全部合同义务的保证，如发生违约扣款情况，甲方就收取的履约保证金在乙方供货完毕且办理完总结算签字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扣除违约金无息返还；如有其他情况，双方协商确定返还时间。

1.5 项目范围：标段一：洋浦保税港区等重点区域市政道路改造提升工程-新都工业园区道路（包含华盛路、工业园路、工业园一路、工业园支路、工业园支路二、创业一路、创业二路）；标段二：洋浦保税港区等重点区域市政道路改造提升工程-保税港区道路（包含建设一路、建设二路、兴浦路、邱黄路、古盐田路、远洋路、瀚洋路），公园路与兴洋路人行道改造（包含公园路、兴洋路），新都工业园区道路（包含工业园环路、黎屋水库联通路），新英湾片区破损无障碍坡度修复（包含新英湾片区），园中园道路（包含兴洋一纵路、兴洋中路、明浦路、庆瑞北路、庆瑞南路）。

## 2 技术质量要求

### 2.1 相关标准规范：

结构混凝土强度标准值应具有不小于 95% 的保证率。

混凝土用水泥、砂、粗骨料、拌合用水及配合比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GB55008 中 3.1.1~3.1.7 条的相关要求。

2.2 质量基本条件：质量等级及相关质量参数需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2.3 材质证明书：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不限于产品说明书。

2.4 服务质量：产品质量应严格符合工程项目的设计、招标文件及有关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时产品质量及服务必须满足甲方为保证工程质量而对

质量、服务等方面提出的各种进一步要求。

2.5 质量保证期：2年（从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提供质量缺陷货物的维修、更换等服务。乙方必须在接获甲方提出书面要求后3个日历天内给予书面答复。如有必要，乙方在1个日历天内应指派人员到现场，将有质量缺陷的货物进行维修、更换，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6 质保金：合同总金额的3%，质保期结束后无息退还给乙方。质保金可使用银行保函。（保函出具要求同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期至质保期结束）。

2.7 其他相关要求：正式送货之前，如需乙方提供样品，甲方提前通知乙方。

### 3 计量及验收方法

3.1 计量方法：以体积计，以 $m^3$ 为计算单位，辅以过磅折算体积抽检。混凝土的密度值以不同规格、不同标号的商品混凝土开盘鉴定中所示密度为准，但不得低于2350  $kg/m^3$ ，引气剂掺量不得大于4%。

3.2 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交货数量抽检过程中，甲方按照随机原则在运输车出厂后进行抽检。乙方代办运输的，运输途中允许有±0%的自然增(减)量，交货数量允许有±0%的正负尾差，过磅显示允许有±3%的合理磅差。甲方在随机抽检时，每批次抽检车数应不少于三车为一个单位，取平均值为该批次的抽检结果；若该批次不足三车，则以实际抽检车辆结果为该批次的抽检结果。

如一个供货周期内抽检累计超过(含)3批次混凝土被发现缺方超过1%，则该供货周期内的所有供应混凝土方量，都按照该供货周期内各批次缺方量的平均值计取缺方。如一个供货周期内抽检累计未达到3批次，则缺方批次供应混凝土需按照缺方比例扣除。甲方每次抽检的过磅费用由甲方负责，若抽检不合格且经复检仍不合格的，则由乙方承担该批次抽检的所有过磅费用。

若乙方对甲方的过磅数量有异议时，应在重车过磅后当即提出并进行复磅，若未提出则默认乙方对该数据无异议，双方可对空车进行复磅。复磅应由双方共同选择第三方进行复磅(复磅应选择技术监督局检验合格且距离施工现场较近的公磅处进行)，复磅数量与甲方过磅数量之差若不超过±3%范围，以甲方过磅

数量为准;若超出±3%范围,则以复磅数量为准,复磅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以上约定的所有扣除方量及过磅费用应当在双方当月签认的对帐单中体现。

3.3 验收时间:货物进场后4小时内进行初步数量验收,质量验收根据各实验项目实际时间确定;

3.4 验收方法:数量由甲方验收人员按照本合同的约定验收,质量由甲方验收人员根据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3.5 验收标准:混凝土技术标准应满足《预拌商品混凝土》(GB/T 14902-2012)国家标准及其引用标准,乙方保证货物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本项目要求的标准,如遇供货期间国家强制性标准调整,按最新标准执行,单价保持不变;

3.6 其他:乙方对所供货物质量负终身责任,不因甲方验收不到位而免责,乙方应承担由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而造成的相应责任,并承担因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 4 交货地点、交货人员、交货期限

4.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乙方按甲方的供货通知所要求的规格、数量,供应甲方合同明细中要求的物资。

4.2 甲方指定收货人员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负责签字验收;乙方指定送货人员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微信号: \_\_\_\_\_。任一方如要求变更上述人员及相关信息的,应在送货、交货前书面通知另一方,该通知函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非合同约定人员签字的货单,不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4.3 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完成,采购人下采购订单,普通投标人收到订单后7个日历天内具备供货条件,投收到每批次货物供货指令3个日历天送达项目指定地点;彩色投标人收到订单后15个日历天内具备供货条件,收到每批次货物供货指令3个日历天送达项目指定地点。

#### 5 货款的结算及支付方式

5.1 结算方式:月结,上月20日至本月19日为一个结算周期,结算周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双方就验收合格物资对账办理结算;对账结算完毕,乙方提交

对应金额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包括但不限于现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该周期内货物供应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结束后无息退还给乙方（如买方以银行承兑方式支付货款的，承兑贴现利息由买方承担）。

5.2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名 称：\_\_\_\_\_有限公司

开 户 行：\_\_\_\_\_

账 号：\_\_\_\_\_

5.3 甲方开票信息：

名 称：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60000MABU89U388

营业地址：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洋浦保税港区远洋路 3 号办公楼  
2 单元 3A02 房

电 话：0898-28810198

开 户 行：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浦支行

银行账号：6005178800010

## 6 违约责任

6.1 乙方若不能按甲方需求在规定期限送至指定现场存货地点，乙方将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并且甲方向乙方收取逾期运达物资总额（含增值税）每日 0.5%的违约金，若逾期 3 天以上，则甲方有权因乙方违约而单方解除本合同。

（产品实际运送到合同指定地点的时间为乙方的实际交货时间，并以此来确定是否构成逾期交货）；若因乙方逾期供货，导致甲方所负责供应的项目工期延误，甲方因此而遭受损失的，则甲方可按照批次货价的 20%收取违约金，同时可要求乙方赔偿因工程延期而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因乙方延迟供货 3 天以上，则甲方可另行选择第三方完成供应，乙方除须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甲方因选择第三方而额外多支付的费用。若出现此类情况两次，则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因甲方未按期付款而停止供应，如因停止供应造成的损失参照乙方逾期供应违约责任执行。

6.2 本合同所采购与供应的物资，在进场验收过程中出现品牌规格数量不符、单据丢失、物资质量不达标等问题，甲方可按下列条款中的一条或多条向乙方主张权利：

(1) 甲方有权拒收物资，乙方应把被拒收物资的预付货款返还甲方。

(2) 要求乙方承担退货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退货货物所需的其它费用。

(3) 若乙方出现单据丢失等情况，则甲方对乙方每次处以 500 元人民币的违约金，且乙方必须负责将有关单据补充完善；若因此类情况导致工期出现延误的，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当批次货价 20%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若出现此类情况两次，则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4) 若出现规格数量不符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3 日内补足所要求规格或数量的物资，同时甲方对乙方每次处以 1000 元人民币的违约金；因规格数量不符且处理时间超过 3 天，则甲方可另行选择第三方完成供应，乙方除须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甲方因选择第三方而额外多支付的费用。若因此类情况导致工期出现延误的，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当批次货价 20%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若出现此类情况两次，则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5) 若出现质量不合格或随机抽检不合格的产品，甲方有权邀请具有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全面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若证实乙方所供物资不符合要求，甲方可要求乙方按照如下规则进行处罚：乙方第一次出现质量问题按照 500 元/车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第二次出现质量问题按照 1000 元/车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此类情况导致工期出现延误的，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当批次货价 20%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若出现质量问题两次，则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另外，乙方需在事情发生后 3 天内更换有缺陷的物资，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性能，若不能及时更换，则乙方需按照 500 元/天的标准支付违约金，且乙

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相应延长被更换物资的质量保证期，因质量不合格，且处理时间超过 3 天，则甲方可另行选择第三方完成供应，乙方除须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甲方因选择第三方而额外多支付的费用。若拖延调换时间超过 3 天或者出现拖延更换货物的情况两次以上的，甲方可以据此解除合同。

6.3 在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货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信息真实、准确、合规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税务问题，甲方有权据此不支付相应的货款，且不构成合同违约，乙方应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如因业主、政府未及时付款而造成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应予以理解，甲方不因此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且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利息。

6.4 在产品质保期内，如果产品出现问题，在甲方将问题反馈至乙方后，乙方需在收到甲方反馈后三日内完成问题回复、产品维修、产品更换并确保上述问题得以解决，如果出现逾期处理的情况，则按照每天 1000 元或者按照质保金 5% 比例（按照二者孰高的原则进行确定）对质保金进行扣除。若乙方逾期处理的时间超过三天，则甲方可另行选择第三方进行处理，乙方除须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甲方因选择第三方而额外多支付的费用。

6.5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义务给其他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都应当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并承担赔偿损失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追索权利而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鉴定费、调查费、公证费、律师费，以及向第三方支付赔偿、为应对第三方的指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

6.6 若因项目业主原因，导致材料无法进行供应且甲方未正式通知乙方开始合同执行（甲方向乙方正式下订单）前，则甲方据此可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不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赔偿责任，且不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相关费用的，乙方应全部退还。

## 7 合同争议解决

7.1 因本合同（协议）引起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

成，双方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 8 通知及送达

8.1 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任何通知均应采取书面形式，并以电话通知对方加以确认。双方共同确认以下联系人、电话、电子邮箱、地址可被用于各方之间书面材料、文件、图纸等送达之联络信息，也可用于政府部门、人民法院等材料送达之联络信息。

甲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海南省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洋浦国际商业大厦 316 室

乙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8.2 任何一方变更本合同所示的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有权依据本合同载明的联络信息进行联系，且视为送达。

## 9 其他约定事项

9.1 双方往来均以书面形式（指合同书、函件、传真）为准。

9.2 本合同中未有约定而双方在招标文件及中标文件中达成一致之事项，按招标文件及中标文件执行。同一事项招标文件条款及中标文件与本合同约定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9.3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至合同履行完毕货、款两清后自动终止；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署日期：2025年\_\_月\_\_日





## 第四章 报价文件

### 一、报价单

本合同计价货币、结算货币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税率
6	预拌混凝土	C15	m3	1200			
21	预拌混凝土	C20	m3	960			
22	预拌混凝土	C25	m3	436.5			
30	预拌混凝土路面	(抗折 45#)	m3	645			
合计							

泵送费为固定价，不参与报价。其中：60 米以内 23 元，60-70 米以内 25 元，70 米以上 28 元。

备注：

1. 合同结算单价、合同暂估总金额以及最终结算总价都已包括货物价款、供应商出售该物资应缴纳税金及一切税费、装车费、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以及其他运抵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以及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
2. 结算方式：月结，当月 20 日至次月 19 日为一个结算周期。乙方将货物运至项目地点，结算周期结束后 5 日内双方就供应合格物资对账办理结算；对账结算完毕，乙方提交对应金额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包括但不限于现金、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等支付该月结算物资价款的 97%，剩余 3% 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结束后无息退还给乙方。质保金可使用银行保函。（如甲方以银行承兑方式支付货款的，承兑贴现利息由甲方承担）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 报价承诺函

海南洋浦陆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对贵单位所发的公开询价报价文件所有条款予以确认，并进一步承诺如下：

1、我单位所报的单价，已充分考虑了公开询价报价文件及采购合同要求成交单位应承担的所有义务及风险，由此造成或可能造成的费用我方已包含在报价中。

2、若我单位成交，除非贵单位要求，我单位将不主动要求调整采购合同条款。否则，贵单位可以随时取消我单位的成交资格。

3、我单位承诺不会因贵方对采购合同中的承包范围的调整而产生的异议。

4、我单位的《报价承诺函》，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5、若我单位没有成交，我单位将不要求贵方做任何解释。

6、若我单位成交，我单位同意本确认函及所有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供货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7、我单位将严格按照贵单位的要求提供工程所需材料及品牌要求，在供货过程中确保材料复试检测合格，如出现质量问题我单位将及时调换合格材料进场，如因材料质量问题而造成工期延误，我单位承诺接受按照合同违约条款进行处罚，在供货过程中保证供应材料为询比价文件中要求的厂家生产的合格材料，各类质量资料随货同行，并保证各类质量资料真实有效。

8、在供应时间上将严格按项目要求时间组织材料进场，我单位的保证措施是根据进场时间和规格型号要求提前做好备料，确因某些型号材料短期缺货将积极配合项目与业主监理协商沟通进行替换。如因材料进场时间问题而造成工期延误，我单位承诺接受按照合同违约条款进行处罚。

9、我单位将以良好的服务态度、饱满的工作热情和遵纪守法的工作作风做好对项目部的服务，认真履行项目部进场物资验收程序并积极配合进场物资的质量检查工作，让项目部满意，让贵司满意，让工程业主和监理满意。

10、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对公开询价报价单位提供的公开询价报价文件及合同条款完全接受和遵守。

11、我单位承诺同意按照贵单位要求办理结算及支付方式；承诺按所提供本单位银行开户许可证的开户行名称及帐号接收结算款，保证不使用委托收款。

报价单位： (章)

法人代表： (签字/章)

日期：

## 二、无重大违法记录证明材料

附截图（需盖章）：

以下提供截图截取要求，截图供参考



### 三、业绩（2022年至今类似相关业绩，提供运输服务合同）

五、报价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格式自拟）